

龙游商帮人物小传

毛汝麒之父毛文瑛

毛文瑛(1485—1546),字元秀,号存耕,居龙游县北乡毛村(今模环乡刘家村毛村自然村)。出身于耕读兼经商之家,祖父毛永福,任职绍兴府教谕,以积善闻于乡;父毛最城(1460—1518),字成甫,因“税雄一乡”,被推举为督税长。毛文瑛“生而性严毅,状貌修伟,志倜傥不凡,尤寡言笑。乡之俗以耕为业,亡弦诵声。公痛愤不能以诗书发迹,乃挟资商游闽广间。刻苦奋发,不数年,资遂饶裕厥厚。恒商于广”。

毛文瑛虽是一个商人,“以营利植生”,却能坚持“不以利掩义”,因此多有“义事”为人们所称道。他曾长期在广东新会经商,新会沙平墟有河通海,潮涨时水漫不可渡,潮退时泥淖没腰,跋涉为艰。当地风俗,趁墟赶集的以妇女为主,由于河上没有桥,给她们造成很大的不便。毛文瑛看在眼里心中不忍,便出资在河上架起石桥。当地人对此感德在心,因大家知道毛文瑛是浙江人,便将此桥名之为“浙江桥”。

正德七年(1512),毛文瑛翻越大庾岭回乡。途中有商人携小童,带着货物搭他的船回清江。途中染病身亡,毛文瑛出钱为其殓丧,到清江后,将货物与小童一点点清点清楚交还其父母,其父母感激之余,

表示要将一半货物给他作为报偿,他却一无所取。

嘉靖五年(1526)毛文瑛经商于扬州,当时正值饥荒,他出钱数百缗,用来接济那些逃荒要饭者。当时有住在一起的人偷窃毛文瑛的钱财,被他发现。有人要他把这件事告于官府,可以按规定获得一倍的赔偿。他却表示,对方只是由于缺钱偶尔行窃,责其加倍赔偿,实际上也做不到,而且弄不好还使其丧失生命,表示不忍心为了一点小利而去报官。

有一次他去邻居家要债,发现对方困卧在床,打听之下得知对方已三天未举火吃饭。毛文瑛便为其买米举炊,还把对方的债券烧掉,并把其他那些贫困之人的债券都焚烧掉,表示永不追讨。

他平时督子甚严,甚至不废“鞭扑”,把振兴儒业的希望都寄托在长子毛汝麒的身上,认为“吾乡囿于陋习,寥寥数百载无闻人,是儿其可以亢宗矣乎”。

儿子毛汝麒(1513—1586),字伯祥,号露山,嘉靖二十九年(1550)进士,官至西江兵备道。孙子毛一阳(1536—1596),字子复,号小山,也中进士,官至北京兵马指挥。也可算是以商起家,以儒传家的家族了。

◇周行

余绍宋曾祖父余恩鏊

余恩鏊(1808—1893),字镜波,原名鏊,字听韵,龙游县城后高山人。父余可大(1758—1833),以善画闻名,为武庠生。余恩鏊于清道光十四年(1834)中式顺天乡试举人,咸丰三年(1853)以知县铨发广东,历任西宁、海阳及东莞、德庆、南雄、文昌、南海等州县,终仕于连州知州,升为道员,至光绪六年(1880)致仕还乡。

子福溥(1847—1895),字滋泉,以知府分发江西,善画山水,尤喜画牛。长孙士恺(1863—1915),字子容,号庸伯,广东开建县典史,善画花卉翎毛。次孙庆椿(1865—1895),龙游凤梧书院院长,善书法,即余绍宋之父。四子庆龄(1867—1918),字与九,号寸韭,江西候补知县,工书擅画。至于余绍宋,那更是名重一时的书画家和学者。自余可大始,祖孙父子均精书画,有作品传世。

光绪六年(1880)余恩鏊致仕还乡,出资银元一千元,聘请兰溪人方老利负责经营,开始筹办药店,这时的余恩鏊已是72岁的老人了。经过三年的筹办,光绪九年(1883)位于龙游县城石板街(今清廉路)十字路口的店屋落成,药店开张,余恩鏊以其儿子的字(滋泉)、名(福溥)中的第一个字取为店名,名滋福堂。说来也是凑巧,恰在这天,其长曾孙余绍宋出生,可谓双喜临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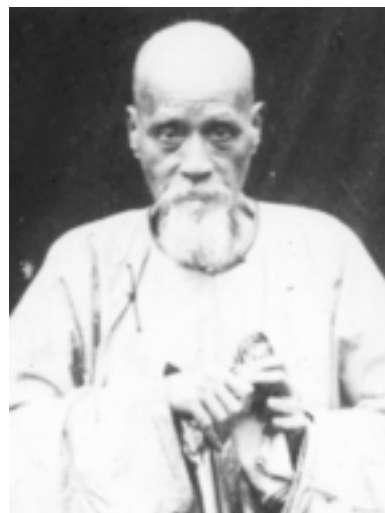
余镜波创办滋福堂药店本来就抱有服务桑梓的意愿,加上他长期在广东做官,采购药材有方便之处,所以对药材的选用特别严格,以质量为经营之本。滋福堂当时有自产中药制剂数十种,因用料真,加工精细,配方合理而受到欢迎。不但邻近的店家和行商纷纷前来批发采购,其中的拳头产品产母药、风痛灵、还睛丸等还远销省外。为了保证药品质量,当时店里还自己养鹿取茸。余恩鏊对职工的要求是很严格的,每个人都有明确的职责;但他对职工也是关心的,老职工因丧失劳动能力离店后,店里仍然按月汇寄钱款,让他们安度晚年。职工们心存感激,自然能自觉维护药店利益和信誉,秉承东家的办店宗旨,在质量和服务上下功夫。

1893年(光绪十九年)镜波公谢世,药店归其子余福溥所有,1895年(光绪二十一年)余福溥去世,滋福堂归其儿子兄弟7人共有。由于责权利关系不够分明,兄弟中有人常去药店随便取款使用,滋福堂因此亏损。1919年余福溥孙子余绍勤为维持祖业,出现金将药店股份买下,独家经营,药店再重现兴旺景象。但终因资金不足,多有力不从心之处。为此,1922年余绍勤胞兄余绍宋出资银元1000元,由兄弟俩合股经营,经过一番整顿,营业情况随即好转。1930年聘请兰溪人姜本耕为经理,主持店务,这时营业资金已由合股之初的2000元发展至4000元。姜是有名的中医,且善于经营店务,滋福堂自此蒸蒸日上,名闻遐迩。后又在城北衢江官驿前码头北岸凤基坤村租用民房堆栈药材,以解决店面不足。这时的滋福堂已跃居城内中药业首位。

余绍勤(1886—1951)是个亦儒亦商的人物,除滋福堂外,他先后在兰溪县城和衢州开办多家店号。他继承祖上服务乡里、质量为本的经营思想,苦心经营,甚获口碑。1944年夏,占据龙游县城20天的日军撤离时,在滋福堂药店灶内暗藏一枚定时炸弹,爆炸后,店屋及日军劫余的药材器具焚毁殆尽。寇退后,县内瘟疫流行,而各药店因遭日军破坏,一时无力开业,群众的生命受到了严重威胁。当时滋福堂存于凤基坤的药材幸未损失,余绍勤便设法临时租用县城内另一家中药房店面恢复营业,解决群众燃眉之急。翌年初,新店屋在原址建成,计二层楼1幢,平房6间,以后数年为滋福堂全盛期,资本额增至2万元,职工20人,并请有名中医坐堂门诊。

1949年5月龙游解放,1951年秋,余绍勤响应政府号召,与城内其他中药店联营。1956年参加公私合营,改为城关国药店第一门市部。余绍勤一直在店中工作,直至病逝。

余氏家族积数代家学渊源,终于培养出了余绍宋这样的一代文化名人。同时,余氏家族又能发扬龙游商帮的传统,摒弃当时士大夫阶层鄙视商业羞于言利的成见,创办滋福堂中药店,并经数代人的努力,以市场法则办事,使滋福堂药店不断发展兴旺。显示了深厚的文化积累和家庭总体的良好素质修养,也为龙游的历史留下了一段佳话。



余恩鏊像



余绍勤像



《赠李汝衡》书影

天涯贾客李汝衡

李十二汝衡者,越之龙游人也。自其父鹤汀贾江夏,迄今人与年盖两世矣。父子饶心计,趋时不失黍累,至汝衡而益拓。所居积纒纒,穷四方之珍异,挽舟转毂以百数,所冠带衣履遍楚十五郡。而善与时低昂,人或就之贯贷无所靳,亦不责子钱,久乃或负之,遂不复言。即诸部使者,若藩臬,若郡邑,有所征需,汝衡不以苦恶往,上官亦不为擢直,楚人慕其谊,争交欢汝衡。汝衡雅好客,置酒高会,佐以声伎之乐,其门填噎,诸同贾者莫敢望。汝衡从父九十三懋之,有游闲公子之赐与名,缙绅学士喜从之游,而不佞里中为最。属以急难来江夏,过懋之,则汝衡蹀躞蹀来,数为好饮食相贻。不佞以所见征所闻,人言汝衡侠士,良不诬。而所居楼一楹,岁久就圯,汝衡撤而新之,盖湫隘器尘中而爽垲之观备焉。诸善汝衡者将椎牛酹酒走贺,而谓汝衡幸当其世,得内交太史公,太史公益赠之言,夫汝衡所有纒纒纒,孰若太史公片言荣于华袞也。不佞盖闻古有世德有世业,自王公以逮四民,若不皆然,是为世美。汝衡修父之业而息之,栋宇榱桷有益无因,视夫堂构之弗肯者相万矣,此之谓能世。然而汝衡越贾人也,贾人世其父贾之业,越人世其父越之业,家户所有耳。今天下贾人列隧百重,亦何国蔑有,苟非其土著,其所居皆蓬庐传舍也,未有越人而为恒产于

楚若汝衡者。宋人章甫而游越,越无所用之。王制,五方之民因其宜不易其俗。禹之保国,保而入,衣而出。孔子居鲁,宋章甫缝掖其服也。乡自非圣贤,乌能不凝滞于物而与世推移?汝衡贾于楚,宜于楚且家于楚,斯楼也,三十年作之,三十年守之,修饰而润色之,其所由来者渐矣。假令一切以贾人法言,利析秋毫将为怨府,其能有宁宇哉?不佞以是信汝衡侠而隐于贾者也,非可庸众伍也。诸善汝衡者曰,信如太史公言,非直征汝衡贤,不腆楚人而能安汝衡若是,可交相贺矣。

此文原题为《赠李汝衡序》,录自明李维楨著《大泌山房集》卷四十八。此文有较高史料价值,因此以原文录此。陈学文先生曾为此撰有《礼部尚书与龙游商人》一文,兹节录于下,以助读者了解。

李维楨为明一代名士,与唐寅(伯虎)、文征明、王世贞、徐渭等同列入《明史·文苑传》。他于隆庆二年中进士,由庶吉士授编修,历官陕西右参议、提学副使、布政使、南京太仆寺卿、礼部侍郎、礼部尚书,晋爵太子太保。他在《大泌山房集》卷四十八,还专为浙江龙游籍巨商李汝衡立传,题为《赠李汝衡序》。

李汝衡,浙江衢州龙游人。其父鹤汀行贾远至江夏,富有经商经验。汝衡从少得到浓厚从商氛围的熏陶,继承父业后经商规模大大超过乃父,

资产更为雄厚。他经营的丝绸遍及楚省(湖北)十五郡的市场,常用运绸的舟车达百余辆(艘),运载着“四方之珍异”贩销各地,为有名的巨贾。必须指出,李汝衡是从事长途贩销的大商人,而经营长途贩销需有雄厚的资金,要熟悉、把握全国市场、商品情况,所以李汝衡是很了不起的大商人。

李汝衡是经商能手,“善与时低昂”(即善于把握市场与物流,决定吐纳盈缩,平衡物价),慷慨大度,凡人向他有所借贷,必倾囊相助,决不斤斤计较利息之多寡。或有借未还,或有贷而不还,汝衡雍容雅量,宽仁善待,不再索还。凡官府征需,也会乐于定额定时完赋。由是声誉日隆,楚人多喜与交往,而他则以礼相待,常置酒高会,门庭若市,热情招待,人咸赞曰“侠士”。李汝衡成功的实例,正好印证了明代龙游商帮天涯贾客的豪迈气魄。

在中国传统社会里,素有重本抑末、重农轻商的风尚,对商贾不予以应有的地位和礼遇,对他们处处指责,社会上流行着贱商的思潮。但是到了商品经济发展的明代,商人团体已形成了一股强大势力,在互通有无、促进物资流通、补给生活方面起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于是才有如品位很高的李维楨(正二品)乐于为商人李汝衡写序之事。也从一个侧面预示了社会的变化和进步。